

经营主体突破1.78亿户 市场活力充分迸发

以公平竞争强化创新激励 为世界贡献中国经验

工信部等5部门
共同推动安全应急装备重点领域发展

■ 万静

统一大市场,公平竞争。连续十年,中国公平竞争政策国际论坛如约召开,汇集国内外一众关注市场经济公平竞争秩序问题的有识之士,为共建国际国内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献计献策。

2023年中国公平竞争政策宣传周近日在江苏南京启动,第十届中国公平竞争政策国际论坛暨全国公平竞争大会同期举办论坛凝聚了如下共识:公平竞争是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是创新创造的源泉,是民生福祉的保障,也是国际经贸合作的基础。

公平竞争法律制度体系逐步形成

今年的公平竞争政策国际论坛召开的背景意义非凡。

今年是我国反垄断法实施15年,反不正当竞争法实施30年。两部法律实施以来,中国公平竞争政策基础地位不断强化,公平竞争法律制度体系更加完备,竞争监管执法成效逐步显现,市场秩序稳步向好,为各类经营主体投资创业营造良好环境。截至目前,经营主体突破1.78亿户,其中个体工商户占1.2亿户,市场活力充分迸发,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进一步增强。

而今年公平竞争政策国际论坛选择在江苏省南京召开,背后意义同样深远。众所周知,江苏省是我国民营经济非常发达的省份,千万经营主体爆发出惊人的旺盛生命力。截至今年8月底,江苏各类经营主体1451.6万户,同比增长4.7%,成为全国首个个体工商户在总量破千万的省份。

“江苏是公平竞争的推动者,更是受益者。”江苏省副省长胡广杰强调,“改革开放以来,江苏从乡镇企业异军突起,到外向型经济迅猛发展,再到民营经济和新型企业蓬勃兴起,公平竞争制度让各类经营主体在竞争的赛道上你追我赶、共同提高。”

欧盟委员会竞争总司副司长本·史莫德斯认为,公平竞争法律制度需要保障效率,保护统一大市场,激发市场活力,还需要竞争监管部门与时俱进,完善法律法规,跟上世界经济的发展步伐。

近年来,中国不断完善公平竞争法律法规制度,加强公平竞争监管执法,让全世界看到了闪耀的中国智慧。据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副局长、国家反垄断局局长甘霖介绍,反垄断法、反不正当竞争法实施以来,我国查处市场垄断案件340件,不正当竞争案件75.4万件,审结经营者集中案件5475件,依法查处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案件431件;对575.1万件政策措施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废止修订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8.98万件,有效规范不当市场竞争和市场干预行为,有力激发经营主体创新活力和发展动力,促进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

“反垄断法完成实施后的首次修改,将强化竞争政策基础地位上升为法律规定,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三次修订正在加快推进,制定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合规指引,发布禁止垄断协议规定等5部反垄断配套规章和8部指南,系统高效、科学完备的公平竞争法律制度体系逐步形成。”甘霖说。

将研究经营者集中合规评价体系

与本届公平竞争政策国际论坛相得益彰的是,9月11日,市场监管总局正式对外发布《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合规指引》(以下简称《指引》)。这是2008年反垄断法实施以来,国务院反垄断执法机构出台的首部经营者集中监管领域合规指导性文件,对提升经营者集中常态化监管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指引》聚焦经营者集中监管特点以及企业合规需求,从合规风险、合规管理、合规保障等方面为企业提供有益参考。企业可以根据经营规模、管理模式、集中频次、合规体系等自身情况,建立健全内部合规管理制度,增强合规管理能力。

据市场监管总局相关负责人介绍,2022年修改的反垄断法提出,要引导企业合规经营。近年来,随着经营者集中监管不断深入推进,企业依法申报意识显著增强,部分企业特别是中小规模企业在合规认识和能力建设方面还存在不足,加强合规指导的需求较为强烈。为服务企业做好合规建设,市场监管总局研究制定了《指引》。

作为推进常态化监管的重要举措,《指引》突出以企业为中心,首次引入案例说明,帮助企业更好理解经营者集中各环节可能面临的合规风险。充分考虑不同类型企业管理模式的差异性,以及从事投资并购的频繁程度,在合规建设方面给予企业足够灵活性。

据悉,下一步市场监管总局将研究经营者集中合规评价体系,指导省级市

场监管部门定期了解企业合规管理情况,及时给予企业必要支持,遴选推广合规典型案例,激励企业合规经营。

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副理事长王一鸣说,伴随着经济全球化深入发展和中国市场化改革持续推进,中国健全公平竞争的市场经济制度,提高公平竞争监管效能,持续加强与国际通行规则的衔接,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保障了各类经营主体在全国统一大市场中同台竞技,公平竞争。

支持企业竞争中发展开放中成长

多年来,我国各级市场监管部门深刻把握市场竞争规律和创新发展规律,不断完善竞争监管制度和监管方式,依法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坚决查处侵犯商业秘密等损害创新发展的竞争违法行为,实现竞争和创新的良性互动,充分发挥超大规模市场丰富应用场景和放大创新收益的优势,激发经营主体创新动力,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和动力变革。同时,我国以公平竞争强化创新激励,推进经营者集中常态化监管,支持各类企业在竞争中发展、在开放中成长,为全球经济发展注入新动力。

据了解,近年来我国不断深化竞争领域制度型开放,加快构建与国际标准经贸规则相衔接的公平竞争制度规则,积极开展多双边国际交流合作,与全球35个国家和地区签署59份竞争领域的合作文件,成功举办两届金砖国家国际竞争大会和十届中国公平竞争政策国际论坛,就数十起案件开展执法协作,有力促进了更高水平对外开放。就在此次论坛上,我国以公平竞争推进市场联通,进一步完善双边合作机制,举行多个竞争

领域国际双边会见;国内区域竞争合作进一步深化,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市场监管局共同签署“长三角地区公平竞争政策一体化推进合作协议”,全面加强竞争领域务实合作。

“从创新大国走向创新强国,我国完善反垄断法律法规符合当下市场的需求。”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教授黄勇说,完善公平竞争审查、“停钟”、分级分类审查等制度正提上日程。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中国办事处主任刘华认为,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但必须警惕滥用知识产权限制竞争行为带来的危害创新后果。中国完善限制滥用知识产权限制竞争的法律规定,连续10年举行国际论坛研讨相关问题,充分体现了中国保护创新的决心。

“创新对未来的经济发展至关重要。”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竞争委员会主席弗莱德瑞克·杰尼持同样观点。他指出,近年来制药、化工、高科技等创新行业并购频繁,中国越来越重视并购对创新产生的影响,丰富经营者集中合规指引,引入第三方评估工具等,给各国提供了中国经验。

企业是创新的主体。在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兼首席合规官蒋育翔看来,中国在创新领域加强并购监管,指导企业做好合规建设,为企业并购重组提供良好预期和有力保障,帮助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得益于中国竞争执法机构公平透明的审查工作,微软公司在中国创新领域重大投资并购均顺利进行,更加坚定了微软在中国市场经营信心。”微软中国首席商务副总裁率鹏说。

以公平竞争增强市场主体活力,提高统一大市场持续发展动力,我国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将持续优化。

山西:充分激发创新活力 打造科技成果转化高地

本报讯 9月27日,山西省政府新闻办举行“山西加快转型发展”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的第十四场发布会,同时也是打造科技成果转化高地专场新闻发布会。

据介绍,近年来,山西省科技成果转化坚持新发展理念,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加速科技成果在晋落地转化和产业化,取得显著成效。山西先后制定出台《山西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山西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若干规定》和《山西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行动方案》等激励科技成果转化的法规政策24个、配套措施30余个。2022年,省政府出台了《关于完善科技成果评价机制的实施意见》、省科技厅联合8部门制定了《赋予科研人员职务科技成果所有权或长期使用权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近期,省科技厅还将与省发改委等6部门联合印发《科技成果转化“三项改革”试点实施方案》,全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法规、政策、制度环境不断优化。

山西省通过构建省级重点产业链,培育企业技术中心,建设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等,构建了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科技成果转化体系,取得了积极的成效。今年以来,全省建强十大重点产业链,新增6条产业链,产业链企业已达509

户,并把科技成果产业化作为全省技术创新的重点工作,形成以企业技术中心为核心的科技成果转化推进机制,32户国家企业技术中心、469户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已全部与高校、科研院所建立产学研合作关系。截至2022年年底,32户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拥有5618项发明专利,近三年发布的国家、行业标准达到286项,为企业开展科技成果转化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金融作为现代经济的血脉和社会资源配置的重要支点,支持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责无旁贷。截至8月末,全省银行机构为科技型企业提供贷款余额787.3亿元,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科创票据182亿元。高新技术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4.17%,同比下降0.27个百分点;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5.23%,同比下降0.51个百分点。全省举办各类融资对接活动107场,都将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纳入对接活动重点支持范围,筛选7类269个险资项目库和2期491个政府投资基金项目库,向全省基金机构推送科技项目107个和科技成果转化项目26个,融资需求达92.4亿元;12只政府投资基金累计投放项目236个,投资金额456.85亿元,撬动社会资本236.85亿元,间接撬动社会资本116.97亿元,其中科技创新领域的项目数量约占70%。



近年来,浙江省玉环市加大沿海环境的治理与保护,海洋生态环境变化明显。随着育苗、养殖技术不断提升,紫菜养殖成为当地养殖户增收致富的好途径。图为9月24日,在玉环市干江镇下礁门浅海水域的“海上菜园”里,紫菜养殖户在忙碌。
新华社发(段俊利摄)

第六届山西文博会 10月19日至23日举办

本报讯 10月19日至23日,第六届山西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将在山西潇河国际会展中心举办。本届文博会的主题是“推动文化传承发展 加快文化强省建设”,目标是“更具特色、更富内涵、更有影响”。

本届文博会突出三大亮点。一是展陈技术新。通过数字为文化赋能,设计布展大量使用声光电等现代展示手段和虚拟现实、人工智能、多媒体互动

体验等数字化技术,增强展会的创新性、开放性、科技感。通过裸眼3D结合数字测绘、数字三维建模、云渲染等技术手段,场景化打造沉浸式文化体验空间,提升观展效果。二是配套活动多。在综合馆设立主舞台,组织各市县、重点文化企业开展形式多样的招商推介、文艺演出、非遗展示和形象推介等活动。在场馆内开展网红探馆、打卡集章、吉祥物玩偶快闪等体验感强、新颖

时尚的文化活动。在分会场推出一系列文化消费惠民措施,举办文化消费主题活动及群众文化活动。三是便民措施实。协调太原市开通山西文博会免费公交专线和地铁口接驳车,为市民提供出行便利。设置美食长廊、文创市集等,让观众群众吃在文博、逛在文博、玩在文博、满意在文博,真正将山西文博会打造成人民群众喜闻乐见、踊跃参与、收获满满的文化盛会。

百天作风整顿行动“瞄准”执法行为规范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城管执法力推文明规范再升级

■ 霍亮

为推动全市城管执法更加规范文明,从今年5月开始,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城管执法系统以深化能力作风建设“工作落实年”活动为契机,深入开展为期100天的作风整顿行动。行动通过大量深入理论学习和基层走访调研,制定出台了《哈尔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行为规范》以及城管执法“五步法”和“十不准”,进一步规范了执法人员着装、规范执法流程、规范执法语言、规范文明举止;通过立规矩的方式,对一线执法人员行为进行约束与指导,把作风整顿的有效做法转化为常态长效管理机制,推动城管执法从行政管理向为民服务转变。

完善制度规定 打造新时代文明执法队伍

今年以来,哈尔滨市城管局以规范城管执法行为、提升城管执法服务效能为核心,不断完善制度规定,强化城管执法队伍建设各项工作。通过制发《哈尔滨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行为规范》,全面规范执法人员着装、仪容举止、文明用语和执法行为,同时,结合城管执

法实践,建立城管执法人员文明规范执法“五步法”工作流程,即:一亮证、二宣传、三服务、四规范、五执法;明确城管执法队伍“十不准”要求,进一步规范行业执法行为,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在道里区发生的一幕很有代表性。为了实现对商家外摆经营规范管理,避免对行人通行造成影响,道里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人员挨家挨户宣传、发放联系卡、征询商户意见,并广泛征集了执法人员反映的节假日期间摆放宣传物、外摆经营、门前共享单车停放等相关问题的建议。在与商家沟通过程中,他们用规范文明的执法流程赢得了商家的信任与好评,商家积极配合执法部门严格落实外摆经营的相关规定,最大程度避免了对行人通行造成影响。

需要特别指出的是,针对执法不文明等问题,哈尔滨市城管执法系统根据规范执法的要求,对城管执法人员用语和执法行为进行了严格规范,坚决抵制“慵、懒、散”等不良工作作风。同时,为了杜绝执纪不严谨、语言不文明、出勤不出力、在岗不在状态等突出问题,全市城管执法系统根据执法规范要求,还建

立完善了勤务巡查、值班值守、应急响应等工作机制,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主动接受人民群众监督,树立城管执法队伍新风貌。

规范执法行为 推动管理向服务转变

通过建章立制,哈尔滨市城管执法在实现文明规范过程中,从以往的行政管理模式向为民服务方式转变。

通河县通河镇莲花街路段曾经有大量流动商贩占道经营,经常造成交通拥堵,一度成为老大难问题。当地城管执法部门认真研讨后,并未对占道经营的商贩采取强制性行政处罚措施,而是通过安装隔离护栏,队员们上街引导劝离流动商贩的做法,有效缓解了该路段交通拥堵状况。

莲花街的管理只是一个缩影。市城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哈尔滨市已经全面优化改进了执法方式,严格落实“721工作法”,即70%的问题用服务手段解决,20%的问题用管理手段解决,10%的问题用执法手段解决,从“单一执法”向“管理服务”转变,坚持“疏堵结合、以疏为主”,变末端执法为源头治

理,变被动管理为主动服务。

同样的转变如今在哈尔滨市街头并不鲜见。比如,平房区城管执法部门在处置一商贩占道修车、乱堆乱放行为时,了解到该商贩生活困难,执法部门不仅帮助其家庭成员中符合条件的两人办理了低保,还申请区政府给予该家庭帮扶资金两万元,彰显了城管执法温度;依兰县城管局针对个别流动商贩占道占道摆摊设点售卖行为,鉴于行政处罚相对人属“首违”且情节轻微,均作出了不予处罚的行政决定。

值得一提的是,哈尔滨市城管执法规范推行轻微违法、初次轻微违法不予行政处罚的相关规定。对于违法行为,对当事人及时改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对当事人进行教育后,不予行政处罚;初次违法且危害后果轻微并及时改正的,对当事人进行教育后,可依法不予行政处罚。建立城管执法风险评估机制,对易发生执法冲突的问题,做好风险防控预案,稳妥组织实施。坚持寓服务于执法,将便民为民服务举措融入执法工作中,引导守法经营,消除违法隐患、降低违法风险,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违法行为。

建立长效机制 保障执法公平正义

为了让城管执法过程更加公正客观,哈尔滨市执法各级部门及时开展了严格规范执法行为、执法纪律的专题教育,未来还将建立常态长效的教育制度,让人民群众在每一项执法活动、每一案件办理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

城管执法规范在执法程序层面确保了执法的公正性,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制度,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同时,规定执法人员要严格按照法定职权和程序开展执法工作,协助辅助人员不得从事具体行政执法工作,只能配合从事宣传教育、巡查、信息收集、违法行为劝阻等辅助事务。

哈尔滨市城管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城管执法规范坚持教育和惩戒相结合的原则,要求执法相对人,采取多沟通、善说服、慎处理的方式,杜绝任性和违规执法,切实保障执法相对人合法权益。严禁随意采取强制措施执法,杜绝粗暴执法、过激执法、生硬执法、选择性执法,做到公平公正、公开执法。(据《哈尔滨日报》)

山东 实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全过程可追溯

本报讯 据山东省住建厅消息,该省将进一步加强行业监管,深入开展工程质量检测专项整治活动,规范检测行为,助推检测行业健康发展。

在日常监管方面,山东省将严厉打击出具虚假报告的违法违规行为,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实行倒查、展展检查。坚持三场联动(现场、商混站、检测机构),倒逼企业诚信经营,真检实测,坚守底线,履职尽责,同时加强行业信用管理。目前,山东省正全面推进检测行业诚信管理体系建设,按信用等级对检测机构实施分级分类监管,促使检测机构重视诚信建设,不断完善内部管控,提升质量管理水平。下一步,将继续运用信用评价成果,实行差别化监管,形成诚信激励和失信惩戒长效机制。

除此之外,山东省还将进一步加强工程质量检测智慧化监管水平,利用信息化、数字化手段,建立健全全覆盖采样、样品制备、样品检测、数据上传、报告编制等质量管理体系,提升检测技术水平,实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全过程可追溯。

辽宁

年内普遍建立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

本报讯 近日,记者了解到,辽宁省将行政裁量权基准的制定管理与建立行政执法不予处罚、从轻处罚、减轻处罚、不予实施行政强制措施“四张清单”制度统筹推进,确保到2023年年底前,全省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普遍建立,以更好保护经营主体和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秩序。

据介绍,通过制定行政裁量权基准,能够将具有一定弹性的执法权限、裁量幅度等内容进行细化、量化,该严则严、该宽则宽,推动行政执法过罚相当、行政处罚可便捷高效、其他行政行为规范有序。

目前,全省已有41个省(中)直行政执法部门建立了行政裁量权基准,涉及行政处罚、行政许可等六类执法领域3000余个事项;全省市县级行政执法部门已建立的行政裁量权基准,涉及行政处罚、行政许可、行政确认等十类执法领域共9.5万余个事项。